

# 2021 聚焦两会

## 市政协召开十一届十八次常委会议

本报讯(记者 张倩 吕依霖)2月1日,市政协召开十一届十八次常委会议。市政协副主席闫书林、薛泽通、郑新平、侯四清、王荣、梁振刚出席会议。薛泽通主持会议。

会议听取了市委常委、组织部长王晓燕所作的关于人事事项的说明并审议候选人名单(草案),各讨论组关于学习讨论市委主要领导讲话、审议市政协“两个报告”情况的汇报。审议了政协沧州市第十一届

委员会第五次会议选举办法(草案),政协沧州市第十一届委员会第五次会议总监票人、副总监票人、监票人名单(草案),政协沧州市第十一届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关于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草案),政协沧州市第十一届委员会提案委员会关于十一届五次会议提案审查情况的报告(草案)、政协沧州市第十一届委员会第五次会议政治决议(草案)。

## 市政协十一届五次会议收到提案429件

本报讯(记者 张倩 吕依霖)政协沧州市第十一届委员会第五次会议自1月31日开幕到2月1日上午9时,共收到提案429件。2月1日上午,政协沧州市第十一届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召开提案委员会会议,审议《关于十一届五次会议提案审查情况的报告》(草案)。市政协副主席郑新平、梁振刚出席会议。

根据有关规定,市政协提案委员会对收到的提案进行了认真审查,符合立案条件的427件,不予立案2件。在立案提案中,委员提案329件,占77%;集体提案98件,占23%。这些提案涉及广泛、内容丰富,提

出的建议具有较强的针对性和操作性,充分反映和表达了社会各界的意愿和呼声,集中彰显了委员关注改革、重视发展、情系民生的全局观念和为民情怀。其中,经济建设方面的提案78件,占立案总数的18.3%;政治建设方面的提案14件,占3.3%;文化建设方面的提案98件,占22.9%;社会建设方面的提案212件,占49.6%;生态文明建设方面的提案25件,占5.9%。

大会闭幕后,提案将交由承办单位进行办理,重点提案经主席会议审定后进行督办。对会后收到的提案,市政协提案委员会将及时审查,按规定程序做好办理工作。

## 市十四届人大六次会议各代表团认真审议政府工作报告

本报讯(记者 李圣哲 霍钢杰)昨天,出席市十四届人大六次会议的各代表团分组审议市长梅世彬所作的政府工作报告。代表们认为,政府工作报告通篇贯彻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求真务实、着眼发展、着力改革,符合沧州经济发展要求和人民意愿。

在东光、泊头等代表团,代表们积极发言、气氛热烈。大家认为,政府工作报告站位高、谋划深、着眼实,为沧州发展指明了方向,制定了路径,描绘了美好愿景。报告讲政治,有高度,体现了强烈的“四个意识”;讲发展,有力度,提出的政策措施牢牢把握高质量发展的根本要求;讲民生,有温度,坚持以人民为中心,适应了人民不断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讲改革,有深度,落实中央和省委精神坚决到位。

在南皮、孟村等代表团,代表们认为,政府工作报告主题鲜明,内涵丰富,重点突出,谋局深远。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贯穿于政府工作的各方面、全过程。报告总结工作实事求是,

分析形势深刻到位,部署工作重点突出,令人感受到沧州日益增长的积极因素,看到沧州蓬勃发展的新活力。

在黄骅、海兴等代表团,大家一致认为,政府工作报告对2020年经济社会发展情况进行了系统总结,对2021年重点工作进行了科学谋划,同时全面回顾了“十三五”时期的工作成绩,明确了“十四五”时期的目标和任务,突出了政治性、精准性、创新性、政策性和可操作性,是一个适应新形势、开启新征程、争取新作为的好报告。代表们认为,要紧紧抓住京津冀协同发展、“一带一路”、雄安新区规划建设等重大机遇,充分发挥区位优势、港口、土地资源丰富等优势,实现有效益的发展、绿色发展、创新发展、开放发展。

各代表团还审议了《沧州市第十四届人大六次会议选举办法(草案)》《沧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关于沧州市年度民生实事项目完成情况满意度测评办法(草案)》和《沧州市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六次会议关于沧州市2021年民生实事项目投票表决办法(草案)》。



人大代表审议政府工作报告。本报记者 摄



政协委员分组讨论。本报记者 摄

## 市政协委员分组讨论市政府“三个报告”、“十四五”规划纲要、“两院”报告和有关决议

本报讯(记者 张倩 吕依霖)2月1日,出席市政协十一届五次会议的委员,分组讨论市长梅世彬所作的政府工作报告、沧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草案)、沧州市2020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2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沧州市2020年市本级预算及市总预算执行情况和2021年市本级预算及市总预算(草案)的报告、市中级人民法院和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

在分组讨论现场,政协委员们各抒己见,气氛热烈。大家一致认为,政府工作报告通篇贯穿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十九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和省委九届十一次、十二次全会,以及市委九届九次、十次和全市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实事求是、思路清晰、重点突出。特别是报告中提到的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所取得的显著成绩,让委员

们备受鼓舞。

更大格局打造沿海发展新高地,更宽视野融入协同发展大局,更实举措抓项目稳投资、促消费增动能,更高质量提升产业发展水平,更大气魄建设宜居宜业魅力沧州,更大力度推动重点领域改革开放,更快行动推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更严标准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更暖温度改善民生增进福祉……围绕2021年政府工作总体思路和今年的目标任务,委员们展开热议。大家表示,要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重要决策部署和省委、市委工作要求,集中智慧和力量,抓重点、补短板、强弱项,加快建设经济强市、美丽沧州,为庆祝建党100周年,夺取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胜利作出更大贡献。

“十四五”时期,是我市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乘势而上开启第二个百年征程的第一个五年,也是抢抓京津冀协同发展、雄安新区规划建设、共建“一带一路”、大运

河文化带建设、新一轮“南资北移”等重大机遇,开启新时代全面建设经济强市、美丽沧州的关键五年。讨论中,委员们认为,沧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草案)擘画未来五年我市经济社会发展的宏伟蓝图,目标明确,切合实际,具有很强的指导性和操作性。大家表示,在新的一年里,要把规划纲要的实施作为履行职能的主线,聚焦深度融入京津冀协同发展、深入推进创新型城市建设、加快渤海新区开发开放等重点领域和重点工作,发挥自身优势,积极建言献策,加快建设经济强市、美丽沧州现代化进程,确保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现代化开好局、起好步。

在讨论“两院”报告时,委员们一致认为,“两院”工作报告总结成绩实事求是,分析问题客观实在,安排工作措施有力,彰显了忠诚担当、依法履职的法治理念和为民情怀。委员们希望“两院”继续充分发挥职能作用,不断提升工作水平,

为沧州实现高质量跨越式发展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

在讨论政府其他两个报告时,委员们对2020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市本级预算及市总预算执行情况表示肯定,认为2021年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市本级预算及市总预算(草案)切实可行。

委员们还酝酿讨论了政协沧州市第十一届委员会补选各职候选人名单(草案)。审议了政协沧州市第十一届委员会第五次会议选举办法(草案),政协沧州市第十一届委员会第五次会议总监票人、副总监票人、监票人名单(草案),政协沧州市第十一届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关于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草案),政协沧州市第十一届委员会提案委员会关于十一届五次会议提案审查情况的报告(草案)和政协沧州市第十一届委员会第五次会议政治决议(草案)。

